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鉴证报告

---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会专字[2017]4971号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录

<u>内 容</u>	<u>页 次</u>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10
三、附件	11-12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种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金种子公司为申请非公开发行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金种子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 二、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金种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金种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金种子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金种子子公司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 号）的规定，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种子酒”、“公司”或“本公司”）对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和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605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4,332,084 股，每股发行价格 16.0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49,999,985.68 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1,08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38,919,985.68 元。该募集资金于 2010 年 12 月 1 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0]4235 号《验资报告》验证。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开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0 年 12 月 13 日，公司与保荐人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及中国工商银行阜阳市汇通支行、中国农业银行阜阳颍泉支行和中国银行阜阳分行营业部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管，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符合要求。

根据公司 201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营销与物流网络建设项目由其全资子公司阜阳金种子酒业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阳金种子”）执行。2011 年 3 月 8 日，金种子酒将 67,655,569.55 元从中国银行阜阳分行营业部募集资金账户转至阜阳金种子帐户（账号：176710283216，开户行：中国银行阜阳分行营业



部），金种子酒、阜阳金种子、中国银行和华西证券就该资金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共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管，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及其履行符合相关规定。

2014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2014年12月12日，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阜阳颍西支行、徽商银行阜阳颍河西路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理财专项账户，账号分别为：34001102127059600196、2080301021000456417。公司与华西证券及中国建设银行阜阳颍西支行、徽商银行阜阳颍河西路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其履行符合相关规定。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募集资金活期存款账户均已注销。定期存单金额150,000,000.00元，拟于定期存单到期日直接转入公司一般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销户日期	备注
中国银行阜阳分行营业部	187208667893	266,079,985.68	不适用	2017/7/6	账户已注销
徽商银行阜阳颍河西路支行	2080301021000456417	—	不适用	2017/7/25	账户已注销
中国银行阜阳分行营业部	176710283216	—	不适用	2017/7/6	账户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阜阳颍泉支行	12011001040014529	61,080,000.00	不适用	2017/8/31	账户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阜阳颍西支行	34001102127059600196	—	不适用	2017/8/4	账户已注销
工国工商银行阜阳市汇通支行	1311055529020007777	211,760,000.00	不适用	2017/7/19	账户已注销
中国银行阜阳分行营业部	—	—	150,000,000.00	—	定期存单
合计		<b>538,919,985.68</b>	<b>150,000,000.00</b>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1 年 2 月 28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42,088,273.30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42,088,273.30 元；（2）自 2011 年 3 月 1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使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360,162,121.64 元；自 2011 年 3 月 1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使用募集资金的利息收入累计投入 24,262,886.49 元。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426,513,281.43 元。

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前余额合计为 173,484,734.42 元，其中：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136,669,590.74 元，扣除累计已使用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余额为 36,815,143.68 元。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募集资金活期存款户均已注销，注销日转入一般资金账户金额合计 23,484,734.42 元。募集资金专户尚剩余定期存单金额 150,000,000.00 元，将于定期存单到期日转入一般账户。

本公司承诺投资的募投项目分别为：优质基酒酿造技改项目、优质酒恒温窖藏技改项目、营销与物流网络建设项目、技术研发及品控中心建设项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 1、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 2012 年 6 月 1 日实施的国家标准《酒厂设计防火规范》（GB50694—2011）新的规范要求，公司厂区现有空间已无法满足三个募投项目同时实施的条件。2013 年 9 月 26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决议将募投项目“优质酒恒温窖藏技改项目”部分工程和“优质基酒酿造技改项目”中原在阜阳市河滨路 302 号实施的项目，变更为在阜阳市颍州区经济开发区进行。阜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下发《关于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变更增发项目实施地点的复函》（经信技改函【2013】57 号），同意公司部分增发项目实施地点变更。



2、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将剩余和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由于受宏观经济形势和政府“三公消费”、“禁酒令”等政策的影响，结合公司生产实际情况，在充分考虑股东及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基础上，一定程度上放缓了对优质酒恒温窖藏技改项目的投入进度，考虑该项目已满足公司当前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终止优质酒恒温窖藏技改项目，并将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另鉴于营销与物流网络建设项目和技术研发及品控中心建设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毕，为了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将募投项目剩余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17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将剩余和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进行了公告。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华西证券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与2017年5月26日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17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存款户均已销户，转入公司一般账户资金合计23,484,734.42元；定期存款户余额150,000,000.00尚未到期，公司将于定期存单到期日将定期存款转入公司一般账户。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未发生其他变更情况。

###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优质基酒酿造技改项目”计划总投资21,176.00万元，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3,602.29万元，比承诺投资额多支出2,426.29万元。差异原因主要是项目2013年变更实施地点以及资源要素价格上涨。

“优质酒恒温窖藏技改项目”计划总投资17,421.00万元，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5,415.96万元，比承诺投资额少支出12,005.04万元。差异原因主要是受宏观经济形势和政府“三公消费”、“禁酒令”等政策的影响，公司放缓了对优质酒恒温窖藏技改项目的投入，考虑该项目已满足公司当时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已于2017年5月26日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该项目募集资金用途，



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营销与物流网络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 10,355.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8,395.32 万元，比承诺投资额少支出 1,959.68 万元。

“技术研发及品控中心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 6,048.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5,237.76 万元，比承诺投资额少支出 810.24 万元。上述两个项目实际投资额与承诺的差异原因主要是项目建设过程中，随着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公司对项目投入进行了优化调整，合理节省了部分开支。

####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1 年 2 月 28 日，公司已经利用自筹资金向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4208.83 万元。2011 年 4 月 15 日，经公司董事会四届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公司执行董事会决议，以募集资金置换了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4208.83 万元。

####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 1、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2014 年 12 月 6 日，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无余额。

##### 2、剩余募集资金情况、剩余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安排

##### 剩余募集资金金额、占投入金额比例及剩余原因

“优质酒恒温窖藏技改项目”计划投入 17,421.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5,415.96 万元，剩余资金 12,005.04 万元。剩余资金占该项目

总投入金额比例为 68.91%，剩余原因主要是受宏观经济形势和政府“三公消费”、“禁酒令”等政策的影响，且考虑该项目已满足公司当前生产经营需要，公司终止了对优质酒恒温窖藏技改项目的投入。

“营销与物流网络建设项目”计划投入 10,355.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8,395.32 万元，剩余资金 1,959.68 万元，剩余资金占该项目总投入金额比例为 18.92%，该项目已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技术研发及品控中心建设项目”计划投入 6,048.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5,237.76 万元，剩余资金 810.24 万元，剩余资金占该项目总投入金额比例为 13.40%，该项目已基本投资完毕，预计 2017 年年底可以完成验收并投入使用。剩余资金原因主要是项目建设过程中，随着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公司对项目投入进行了优化调整，合理节省了部分开支。

扣除发行费用 1,108.00 万元后，上述项目实际共剩余募集资金 13,666.96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剩余利息收入金额 3,681.51 万元。

#### 剩余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安排

为了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将募投项目剩余资金（含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活期存款账户全部注销，注销日转入公司一般账户金额合计 2,348.47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尚有定期存单金额 15,000.00 万元未到期。定期存单到期日会直接转入至公司一般账户。

###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优质基酒酿造技改项目”主体工程已完工，但设备安装调试及窖池培育等生产条件准备工作正在进行中，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预计 2018 年年底可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优质酒恒温窖藏技改项目”已终止实施，投入部分相关配套设施及安装调试尚



未完成，预计 2017 年年底可投入使用。

“技术研发及品控中心建设项目”预计至 2017 年年底可以完成验收并投入使用。该项目并不单独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

“营销与物流网络建设项目”已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该项目并不单独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

##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技术研发及品控中心建设项目”通过加强公司在酿酒技术方面的基础研究和新工艺、新产品的研究开发，提高产品质量和强化质量控制，推进产品创新和技术创新，促进产品更新换代，提高产品附加值，降低生产成本，从而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该项目并不单独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实现效益的情况。

“营销与物流网络建设项目”通过公司营销与物流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逐步形成营销与物流运营中心、营销网点、经销商、终端之间相互支撑、协同运作、快速响应的营销、服务和信息体系，提升公司的营销管理能力、市场反应能力和终端服务能力，支撑公司稳步扩大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并进一步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该项目并不单独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实现效益的情况。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不适用

##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通过对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做逐项对照，确认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一致。

## 六、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11 月 21 日批准报出。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 附件 1: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 53,892.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2,651.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17 年度 1-9 月份: 904.10					
		2016 年度: 7,786.37					
		2015 年度: 11,530.40					
		2014 年度: 9,486.30					
		2013 年度: 6,311.17					
		2012 年度: 979.47					
		2011 年度: 5,653.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5.36%					
投资项目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额			
1	优质基酒酿造技改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优质基酒酿造技改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募集中前承诺投资金额*1 21,176.00	募集中后承诺投资金额 21,176.00	实际投资额 23,602.29	募集中后实际投资额与募集中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2,426.29	2018/12/31
2	优质酒恒温窖藏技改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优质酒恒温窖藏技改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募集中前承诺投资金额 17,421.00	募集中后承诺投资金额 17,421.00	实际投资额 5,415.96	募集中后实际投资额与募集中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2,005.04	2017/12/31

3	营销与物流网 络建设项目	营销与物流网 络建设项目	10,355.00	10,355.00	8,395.32	10,355.00	10,355.00	8,395.32	-1,959.68	2014/12/31
4	技术研发及品 控中心建设项	技术研发及品 控中心建设项	6,048.00	6,048.00	5,237.76	6,048.00	6,048.00	5,237.76	-810.24	2017/12/3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5,000.00	55,000.00	42,651.33	55,000.00	55,000.00	42,651.33	-12,348.67	—

\*1 公司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为未扣除发行费用金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总额为 53,892.00 万元。

\*2 公司“优质基酒酿造技改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来源于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